

**湖北麻城市嘉福石业有限公司  
高端石材加工二期项目阶段性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湖北麻城市嘉福石业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湖北麻城市嘉福石业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

建设单位：湖北麻城市嘉福石业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何娟

电话：19074685922

邮编：438300

地址：湖北省麻城市中部石材产业园高端石材加工交易区 JKSC-14  
号

## 目 录

表一	项目基本信息.....	1
表二	工程概况.....	4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20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23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25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26
表七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以及验收监测结果.....	28
表八	环保检查结果.....	31
表九	验收监测结论及报告结论.....	36

**附图：**

-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 附图 2 项目周边关系示意图
- 附图 3 项目厂区平面布置图
- 附件 4 项目验收监测点位图
- 附图 5 项目卫生防护距离包络线图
- 附图 6 白果镇用地规划图
- 附图 7 园区用地规划图

**附件：**

- 附件 1 本项目环评批复
- 附件 2 原有项目环评及验收情况
- 附件 3 承诺函
- 附件 4 工况证明
- 附件 5 房屋征收决定的公告
- 附件 6 石粉处置合同
- 附件 7 危险废物处置承诺
- 附件 8 检测报告
- 附件 9 排污许可证
- 附件 10 说明

**附表：**

-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表一 项目基本信息

建设项目名称	湖北麻城市嘉福石业有限公司高端石材加工二期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湖北麻城市嘉福石业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改 迁建 (划√)				
建设地点	湖北省麻城市中部石材产业园高端石材加工交易区 JKSC-14 号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花岗岩板材 285 万平方米、大理石板材 15 万平方米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花岗岩板材 95 万平方米、大理石板材 5 万平方米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24 年 5 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24 年 5 月		
调试时间	2024 年 9 月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4 年 11 月 26 日--11 月 27 日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黄冈市生态环境局麻城市分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湖北黄达环保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湖北麻城市嘉福石业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湖北麻城市嘉福石业有限公司	
投资总概算	5000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156 万元	比例	3.12%
实际总投资	4000 万元	实际环保投资	120 万元	比例	3.00%
验收监测依据	<p>(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4 年 4 月 24 日修订, 2015 年 1 月 1 日实施);</p> <p>(2)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 年 12 月 29 日起施行);</p> <p>(3)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0 月 26 日起实施);</p> <p>(4)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 月 1 日施行);</p> <p>(5) 《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2022 年 6 月 5 日施行);</p> <p>(6)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 年 4 月 29 日修订, 2020 年 9 月 1 日起施行);</p> <p>(7)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第 682 号令), 2017 年 10 月 1 日实施;</p> <p>(8)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 2017 年 11 月 20 日实施;</p> <p>(9) 生态环境部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的公告(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9 号);</p> <p>(10) 湖北黄达环保技术咨询有限公司编制的《湖北麻城市嘉福石业有</p>				

限公司高端石材加工二期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4年5月；

(11) 《关于湖北麻城市嘉福石业有限公司高端石材加工二期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麻环审[2024]24号），2024年5月28日；

(12) 《湖北麻城市嘉福石业有限公司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91421181MA49GEKM5P001Q），2024年09月13日。

验收监测标准、标号、级别、限值

一、环境质量标准

根据环评要求，本项目环境质量执行标准详见表 1-1。

表 1-1 环境质量标准一览表（环评）

要素分类	标准名称	适用类别	评价对象
环境空气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及其修改单	二级	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
地表水环境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 3838-2002）	IV类	麻溪河
声环境	《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	2类	项目周边居民点
		4a类	项目厂界四侧

二、验收监测标准

依据本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黄冈市生态环境局麻城市分局下达的批复以及排污许可证，本次验收监测执行标准如下：

（1）废气：项目生产过程产生的颗粒物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相关排放标准。

（2）废水：项目生产废水、车辆轮胎冲洗废水、车间地面清洗废水经污水处理站（混凝沉淀+压滤）处理后回用，不外排；初期雨水经初期雨水收集池处理后回用于生产；生活废水经隔油池、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周边农田肥田，不外排。

（3）噪声：项目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4 类标准。

（4）固体废物：项目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危险废物贮存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中相关要求。

详见表 1-2。

表 1-2 污染物排放标准一览表

要素分类	标准名称	适用类别	标准值		备注
			参数名称	限值	
废气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颗粒物	1.0mg/m <sup>3</sup>	无组织废气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4类	等效连续 A 声级	昼间 70dB（A） 夜间 55dB（A）	项目厂界四侧
固体废物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危险废物贮存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中相关要求				

## 表二 工程概况

### 1、工程建设内容

我公司（湖北麻城市嘉福石业有限公司）在湖北省麻城市中部石材产业园高端石材加工交易区 JKSC-14 号建设“湖北麻城市嘉福石业有限公司高端石材加工二期项目”，并于 2024 年 1 月委托湖北黄达环保技术咨询有限公司对该项目进行环境影响评价，2024 年 5 月 28 日，黄冈市生态环境局麻城市分局以麻环审[2024]24 号文对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了批复。该批复中项目位于湖北省麻城市中部石材产业园高端石材加工交易区 JKSC-14 号，为满足市场需求和生产需要，拟进行扩建。扩建项目新增用地面积 174934.82 平方米，新建厂房 3 栋，新增大切机 115 台、中切机 14 台、红外线切割机 92 台及其他设备。扩建完成后，年产能将增加花岗岩板材 285 万平方米、大理石板材 15 万平方米，大理石板材生产新增包胶工艺。项目总投资 5000 万元，其中新增环保投资 156 万元。

**项目实际位于湖北省麻城市中部石材产业园高端石材加工交易区 JKSC-14 号，项目新增用地面积 174934.82 平方米，新建厂房 3 栋，设置大切机 24 台、中切机 2 台、红外线切割机 18 台及其他设备。年产花岗岩板材 95 万平方米、大理石板材 5 万平方米，大理石板材生产中包胶工艺委外生产。项目总投资 4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20 万元。**

本次验收为二期项目阶段性验收，验收内容为厂房 3 栋，设置大切机 24 台、中切机 2 台、红外线切割机 18 台及其他设备，年产花岗岩板材 95 万平方米、大理石板材 5 万平方米，大理石板材生产中包胶工艺委外生产。项目总投资 4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20 万元。储运工程、辅助工程、公用工程、环保工程均依托原有。

公司环保手续履行情况如下表。

**表 2-1 湖北麻城市嘉福石业有限公司已履行环保手续一览表**

项目名称	环保手续类别	审批文号
湖北麻城市嘉福石业有限公司石材加工项目	环评报告表	麻环审[2021]17 号 (2021 年 2 月 2 日)
湖北麻城市嘉福石业有限公司排污许可证	简化管理（首次）	91421181MA499KY53D001U (2022 年 6 月 22 日)
湖北麻城市嘉福石业有限公司石材加工项目（分期竣工验收）	验收报告表	2022 年 10 月进行分期验收 (2022 年 10 月 25 日)
湖北麻城市嘉福石业有限公司应急预案	应急预案（首次）	421181-2023-165L (2023 年 8 月 16 日)
湖北麻城市嘉福石业有限公司排污许可证	简化管理（重新申请）	91421181MA499KY53D001U (2024 年 4 月 29 日)
湖北麻城市嘉福石业有限公司石材加工项目	验收报告表	2024 年 6 月进行验收



		(2024年6月27日)
湖北麻城市嘉福石业有限公司高端石材加工二期项目	环评报告表	麻环审[2024]24号 (2024年5月28日)
湖北麻城市嘉福石业有限公司排污许可证	简化管理(重新申请)	91421181MA499KY53D001U (2024年9月13日)
湖北麻城市嘉福石业有限公司高端石材加工二期项目 (阶段性竣工验收)	验收报告表	目前正在进行自主验收

湖北麻城市嘉福石业有限公司高端石材加工二期项目于2024年9月阶段性建成投入试生产，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条例》（国务院第682号令）等有关规定，按照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三同时”制度要求，建设单位需查清工程在施工过程中对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工程设计文件所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和要求的落实情况，调查分析工程在建设和试运行期间对环境造成的实际影响及可能存在的潜在影响，是否已采取有效的环境保护预防、减缓和补救措施，全面做好环境保护工作，为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提供依据。我公司委托博创检测（湖北）有限公司于2024年11月26日--11月27日进行了现场监测，并已出具检测报告。在获得大量监测数据的基础上，我公司编制完成了《湖北麻城市嘉福石业有限公司高端石材加工二期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的有关规定，我公司已完成试生产并达到相应的验收工况要求，现拟邀请项目相关专家及单位组建验收工作组对项目进行自主验收工作及环保检查。

### (1) 地理位置

项目位于湖北省麻城市中部石材产业园高端石材加工交易区 JKSC-14 号。项目南侧 25m 处为阮家门；西侧 350m 处为老屋湾；东南侧 425m 处为王家湾；北侧 58m 处为罗家岗；东北侧 245m 处为烟墩岗村；北侧 495m 处为四山庙村。本项目地理位置图见附图 1，周边关系示意图见附图 2。

### (2) 建设内容与规模

项目目前年产花岗岩板材 95 万平方米、大理石板材 5 万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见表 2-2。

表 2-2 项目建设内容一览表

类别	名称	环评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备注
主体	生产三车	位于原有展厅南侧位置，新建一	位于原有展厅南侧位置，新建一	不变

工程	间	栋规模为：长×宽×高=226m×49m×12m 的生产车间，车间内西侧为异形石材加工车间，东侧为展厅。	栋规模为：长×宽×高=226m×49m×12m 的生产车间，车间内西侧为异形石材加工车间，东侧为展厅。	
	生产四车间	位于厂区东侧，规模为：长×宽×高=136m×74m×13.5m，车间西侧为大切区域，中部为卸板区域，东侧为红外线切区域。	位于厂区东侧，规模为：长×宽×高=136m×74m×13.5m，车间西侧为大切区域，中部为卸板区域，东侧为红外线切区域。	不变
	生产五车间	位于生产四车间南侧，规模为：长×宽×高=128m×48m×13.5m，主要为异形石材加工。	位于生产四车间南侧，规模为：长×宽×高=128m×48m×13.5m，主要为异形石材加工。	不变
辅助工程	办公楼	依托原有，4F，占地面积约640m <sup>2</sup> ，砖混结构；主要用于员工办公。	依托原有，4F，占地面积约640m <sup>2</sup> ，砖混结构；主要用于员工办公。	不变
	综合楼	依托原有，2栋5F，占地面积约为2000m <sup>2</sup> 砖混结构；主要用于员工办公。	依托原有，2栋5F，占地面积约为2000m <sup>2</sup> 砖混结构。	不变
	宿舍楼	依托原有，3栋5F，占地面积约为2270m <sup>2</sup> ，砖混结构；主要用于员工住宿、食堂。	实际未建设，目前住宿位于办公楼，食堂位于展厅1东侧。	实际宿舍楼未建
	展厅	依托原有，北侧2栋1F展厅，占地面积约3500m <sup>2</sup> 。用于成品展示。	依托原有，北侧2栋1F展厅，占地面积约3500m <sup>2</sup> 。用于成品展示。	不变
	电房	依托原有，1栋1F，建筑面积100m <sup>2</sup> ，供配电、照明系统。	依托原有，1栋1F，建筑面积100m <sup>2</sup> ，供配电、照明系统。	不变
储运工程	原料堆场	依托原有，设置于车间1南侧区域，占地面积约10000m <sup>2</sup> ；主要用于原材料大理石和花岗岩荒料的堆放。	依托原有，设置于车间1南侧区域，占地面积约10000m <sup>2</sup> ；主要用于原材料大理石和花岗岩荒料的堆放。	不变
	半成品及成品堆场	依托原有，设置于车间1南侧区域，占地面积约10000m <sup>2</sup> ；主要用于原材料大理石和花岗岩荒料的堆放半成品堆场设置于生产一车间东侧，占地面积约10000m <sup>2</sup> ；成品堆场设置于厂区南侧，露天堆场，占地面积约8000m <sup>2</sup> 。	依托原有，设置于车间1南侧区域，占地面积约10000m <sup>2</sup> ；主要用于原材料大理石和花岗岩荒料的堆放半成品堆场设置于生产一车间东侧，占地面积约10000m <sup>2</sup> ；成品堆场设置于厂区南侧，露天堆场，占地面积约8000m <sup>2</sup> 。	不变
	尾灰堆场	依托原有，设置于车间1南侧区域，占地面积约10000m <sup>2</sup> ；主要用于原材料大理石和花岗岩荒料的堆放半成品堆场设置于生产一车间东侧，占地面积约10000m <sup>2</sup> ；成品堆场设置于厂区南侧，露天堆场，占地面积约8000m <sup>2</sup> 。主要暂存污水沉淀沉渣，位于大切车	依托原有，设置于车间1南侧区域，占地面积约10000m <sup>2</sup> ；主要用于原材料大理石和花岗岩荒料的堆放半成品堆场设置于生产一车间东侧，占地面积约10000m <sup>2</sup> ；成品堆场设置于厂区南侧，露天堆场，占地面积约8000m <sup>2</sup> 。主要暂存污水沉淀沉渣，位于大切车	不变

		间南侧, 占地面积约 6000m <sup>2</sup> ; 建设钢结构厂房, 四周设置边沟。沉渣经压滤后交石粉厂综合利用。	南侧, 占地面积约 6000m <sup>2</sup> ; 建设钢结构厂房, 四周设置边沟。沉渣经压滤后交石粉厂综合利用。	
	危化仓库	位于大切车间东侧, 约 10m <sup>2</sup> , 贮存不饱和和树脂胶等。	由于包胶工艺委外生产, 无不饱和和树脂胶, 无危化仓库。	实际无危化仓库
公用工程	供水系统	依托原有, 由园区给水管网接入。	依托原有, 由园区给水管网接入。	不变
	供电系统	依托原有, 由市政供电线路引入, 年用电量 800 万 kW·h。	依托原有, 由市政供电线路引入。	不变
	排水系统	雨污分流, 初期雨水经雨水收集池收集后回用于生产; 生产废水经混凝沉淀+压滤后回用于生产; 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与其他办公生活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肥田。	雨污分流, 初期雨水经雨水收集池收集后回用于生产; 生产废水经混凝沉淀+压滤后回用于生产; 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与其他办公生活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肥田。	不变
	取暖供冷系统	依托原有, 采用分体式空调取暖供冷。	依托原有, 采用分体式空调取暖供冷。	不变
环保工程	污水处理工程	①石材加工废水、车辆轮胎冲洗废水与地面清洗废水经污水处理站(污水罐: 采用混凝+沉淀+压滤工艺处理, 设计容积为 25245m <sup>3</sup> , 规格为: 直径为 16m、12m、10m、6m, 高 12m 污水罐各 5 个, 新增加污水罐) 处理后回用生产。 污水处理站底部和四周应采用现浇混凝土浇筑, 池岸沿应不低于车间内地面标高, 四周应设置 1.2m 高的护栏。	依托原有, ①石材加工废水、车辆轮胎冲洗废水与地面清洗废水经污水处理站(污水罐: 采用混凝+沉淀+压滤工艺处理, 容积为 5049m <sup>3</sup> , 规格为: 直径为 16m、12m、10m、6m, 高 12m 污水罐各 1 个) 处理后回用生产。 污水处理站底部和四周采用现浇混凝土浇筑, 池岸沿应不低于车间内地面标高, 四周设置 1.2m 高的护栏。	根据园区规划环评, 沉淀池容积每台大切机不少于 104m <sup>3</sup> , 每台磨光机每个磨头配备的沉淀池容积不小于 20m <sup>3</sup> 。目前全厂设有大切机 48 台, 自动磨光机 4 台(磨头数 24 个/台), 要求污水罐总容积最少为 2400m <sup>3</sup> , 目前污水罐容积 5049m <sup>3</sup> , 满足园区规划环评要求
		②初期雨水经多级初期雨水收集池处理(采用混凝+沉淀+压滤工艺处理, 设计容积 22400m <sup>3</sup> , 设置 1 个雨水收集池, 规格为长×宽×高=100m×32m×7m) 后回用于生产。雨水截流沟宽不小于 0.4 米, 深不小于 0.5 米。雨水收集池平时应排空(抽至循环沉淀池循环使用), 下雨时收集。	依托原有, ②初期雨水经多级初期雨水收集池处理(采用混凝+沉淀+压滤工艺处理, 容积 12936m <sup>3</sup> ) 后回用于生产。雨水截流沟宽不小于 0.4 米, 深不小于 0.5 米。雨水收集池平时排空(抽至循环沉淀池循环使用), 下雨时收集。	根据环评核算, 每次初期雨水量为 2400m <sup>3</sup> , 原有初期雨水池 12936m <sup>3</sup> , 能满足要求
		依托原有, ③员工生活污水经隔油池+化粪池处理后肥田。	依托原有, ③员工生活污水经隔油池+化粪池处理后肥田。	不变
	废气处理工程	①厂区地面硬化、定期洒水降尘, 在荒料和成品堆场配备雾炮等洒水降尘设施;	①厂区地面硬化、定期洒水降尘, 在荒料和成品堆场配备雾炮等洒水降尘设施;	实际由于包胶工艺委外生产, 无包胶废气产生及处理措施

	<p>②建设洗车槽，用于进出车辆轮胎冲洗；</p> <p>③生产车间采取封闭车间（预留一扇门供人员和生产设备进出），石材切割、磨光及荔枝面加工采用湿法作业，喷砂作业配备收尘装置，切机泥浆雾甩出方向设置“环保房”，即在泥浆雾甩出方向设置半封闭小车间，将泥浆雾收集在半封闭车间里；车间安装喷雾装置、机械通风换气装置，并定期清扫车间地面；包胶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通过15m高排气筒（DA001）排放；火烧废气无组织排放；</p> <p>④沉渣、边角料运输车辆应用帆布覆盖上路；</p> <p>⑤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装置处理后由专用烟道排放。</p>	<p>②建设洗车槽，用于进出车辆轮胎冲洗；</p> <p>③生产车间采取封闭车间，石材切割、磨光等加工采用湿法作业，喷砂作业配备收尘装置，切机泥浆雾甩出方向设置“环保房”，即在泥浆雾甩出方向设置半封闭小车间，将泥浆雾收集在半封闭车间里；车间安装喷雾装置、机械通风换气装置，并定期清扫车间地面；火烧废气无组织排放；</p> <p>④沉渣、边角料运输车辆用帆布覆盖上路；</p> <p>⑤食堂油烟经油烟机装置处理后引至屋外排放。</p>	
噪声处理工程	<p>①采购低噪声设备，对噪声设备采用隔声、消声、减振等降噪措施；</p> <p>②生产设备置于车间，合理布置生产设备，并对所在车间墙体使用隔声材料。</p>	<p>①采购低噪声设备，对噪声设备采用隔声、消声、减振等降噪措施；</p> <p>②生产设备置于车间，合理布置生产设备，并对所在车间墙体使用隔声材料。</p>	不变
固体废物处理工程	<p>依托原有，①建设尾灰堆场，主要暂存污水罐沉渣，位于大切车间南侧；建设钢结构厂房筑，四周设置边沟。沉渣经压滤后交石粉厂综合利用。</p> <p>②于大切车间东侧建设一间一般固体废物暂存间，废边角料交碎石加工企业综合利用，废锯条交物资部门回收利用。</p> <p>③于大切车间东侧建设一间危险废物暂存间，暂存废机油、废胶桶等危险废物，危险废物定期交有资质单位处理。</p> <p>④设置垃圾堆放点，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清运。</p>	<p>依托原有，①建设尾灰堆场，主要暂存污水罐沉渣，位于大切车间南侧；建设钢结构厂房筑，四周设置边沟。沉渣经压滤后交石粉厂综合利用。</p> <p>②于大切车间东侧建设一间一般固体废物暂存间，废边角料目前用于厂区自用填埋，后期交碎石加工企业综合利用，废锯条交物资部门回收利用。</p> <p>③于大切车间东侧建设一间危险废物暂存间，暂存废机油等危险废物，危险废物定期交有资质单位处理。</p> <p>④设置垃圾堆放点，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清运。</p>	实际由于包胶工艺委外生产，无废胶桶产生
环境风险	厂区设置事故应急池（设计容积：4000m <sup>3</sup> ，规格：S*H=1000m <sup>2</sup> *4m）	实际事故应急池未建	实际初期雨水池、沉淀罐容积为17985m <sup>3</sup> ，有富余容积，可兼做事故

**(3) 主要生产设备**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见表 2-3。

**表 2-3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环评数量	实际数量	备注
1	大切机		台	115	24	实际阶段性竣工，主要生产设备还未达到环评设计数量，增加了一些小型设备
2	中切机		台	14	2	
3	红外线切割机		台	92	18	
4	自动火烧机		台	0	2	
5	喷砂机		台	0	0	
6	自动磨光机		台	5	2	
7	磨边机		台	0	1	
8	手磨机		台	0	2	
9	荔枝面机		台	0	0	
10	仿型机		台	5	17	
11	雕刻机		台	5	10	
12	倒角切边机		台	0	1	
13	定厚机		台	0	1	
14	圆桶锯		台	0	0	
15	菠萝机		台	0	2	
16	绳锯		台	0	6	
17	污水罐 高 12m	直径 16m	台	4	0	污水罐依托原有
18		直径 12m	台	4	0	
19		直径 10m	台	4	0	
20		直径 6m	台	4	0	

**(4) 劳动组织安排**

项目职工人数为 25 人，其中 10 人在厂区内住宿，年工作 330 天，每天工作 8 小时。

**(5) 项目产品方案**

项目产品方案见表 2-4。

**表 2-4 项目产品方案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环评年产量	实际年产量	备注
1	花岗岩板材	285 万 m <sup>2</sup>	95 万 m <sup>2</sup>	含异形板材，实际项目阶段性竣工，产能未达到环评设计产能
2	大理石板材	15 万 m <sup>2</sup>	5 万 m <sup>2</sup>	

**(6) 项目平面布置**

项目生产三车间，位于原有展厅南侧位置，车间内西侧为异形石材加工车间，东侧

为展厅。生产四车间位于厂区东侧，车间西侧为大切区域，中部为卸板区域，东侧为红外线切区域。生产五车间，位于生产四车间南侧，主要为异形石材加工。

项目厂区平面布置图见附图 3。

(7) 现场情况

		
原料堆场	原料堆场	三车间
		
四车间	五车间	大切机
		
中切机	火烧机	喷砂机
		
红外线切割机	半成品堆场	

图 2-1 项目现场情况图片

## 2、原辅材料消耗及水平衡

### (1) 主要原辅材料消耗

项目主要原辅材及能源消耗见表 2-5。

表 2-5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单位	环评用量	实际用量	备注
1	荒石料	m <sup>3</sup> /a	85800	28600	实际项目阶段性竣工，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未达到环评设计用量
2	冷却剂	t/a	3	0.6	
3	混凝剂	t/a	2	0.5	
4	液化石油气	Nm <sup>3</sup> /a	500	120	
5	氧气	Nm <sup>3</sup> /a	3000	500	
6	钢砂	t/a	2	0.5	
7	不饱和聚酯树脂	t/a	1.5	0	
8	电	kW·h/a	2400 万	500 万	
9	新鲜水	m <sup>3</sup> /a	72426.6	39231.2	

### (2) 水平衡

#### a、给水

项目用水主要为办公生活用水、食堂用水、生产用水、车辆轮胎冲洗用水、车间地面清洗用水、洒水抑尘用水，由市政供水管网供给。

①办公生活用水：年用水量为 528m<sup>3</sup>/a。废水量按用水量 85%计算，则办公生活废水为 448.8m<sup>3</sup>/a。

②食堂用水：年用水量为 495m<sup>3</sup>/a。水量按用水量 85%计算，则食堂废水为 420.75m<sup>3</sup>/a。

③生产用水：生产过程均为带水作业，生产用水主要为大切用水、中切用水、红外线切边用水、其他设备用水等。年用水量分别为 237600m<sup>3</sup>/a、8448m<sup>3</sup>/a、76032m<sup>3</sup>/a、3960m<sup>3</sup>/a。生产用水总量为 326040m<sup>3</sup>/a，生产废水经污水处理站（混凝沉淀+压滤）处理后回用于石材加工。项目无工业废水外排，仅需补充损耗水，但考虑到自然损耗（压滤污泥带走与水分蒸发等），实际生产过程中，取回用率为 95%，则需补充新鲜水量为 16302m<sup>3</sup>/a。

④车辆轮胎冲洗用水：年用水量为 926m<sup>3</sup>/a。其中约 10%蒸发损耗、车辆带走，则车辆冲洗废水量为 833m<sup>3</sup>/a，经洗车槽初级沉淀后进入污水处理站处理回用于车辆冲洗，则需补充新鲜水量为 93m<sup>3</sup>/a。

⑤车间地面清洗用水：年用水量为 2566.2m<sup>3</sup>/a。实际生产过程中，取回用率为 80%，

则地面清洁废水量为 2053m<sup>3</sup>/a，经污水处理站处理回用于车间地面清洗，需补充新鲜水量为 513.2m<sup>3</sup>/a。

⑥洒水抑尘用水：年用水量为 22500m<sup>3</sup>/a。此部分用水全部蒸发。

初期雨水：根据环评核算，年暴雨次数按 20 次计算，则项目运行期初期雨水总量为 48000m<sup>3</sup>/a。初期雨水经初期雨水收集池初级沉淀后作补充水泵入污水处理站循环使用，不外排。

#### b、排水

项目排水采取雨污分流制。废水主要包括办公生活废水、食堂废水、生产废水、车辆轮胎冲洗废水、车间冲洗废水、初期雨水等。

项目水平衡表和水平衡图见表 2-6 和图 2-2。

表 2-6 项目水平衡一览表（单位：m<sup>3</sup>/a）

项目	新鲜用水+ 初期雨水量	总用水量	损耗量	回用量	污水量
生产用水	16302	326040	16302	309738	0
洒水抑尘用水	22500	22500	22500	0	0
车辆轮胎冲洗用水	93	926	93	833	0
车间地面清洗用水	513.2	2566.2	513.2	2053	0
办公生活用水	528	528	79.2	0	448.8
食堂用水	495	495	74.25	0	420.75
合计	40431.2	353055.2	39561.65	312624	869.5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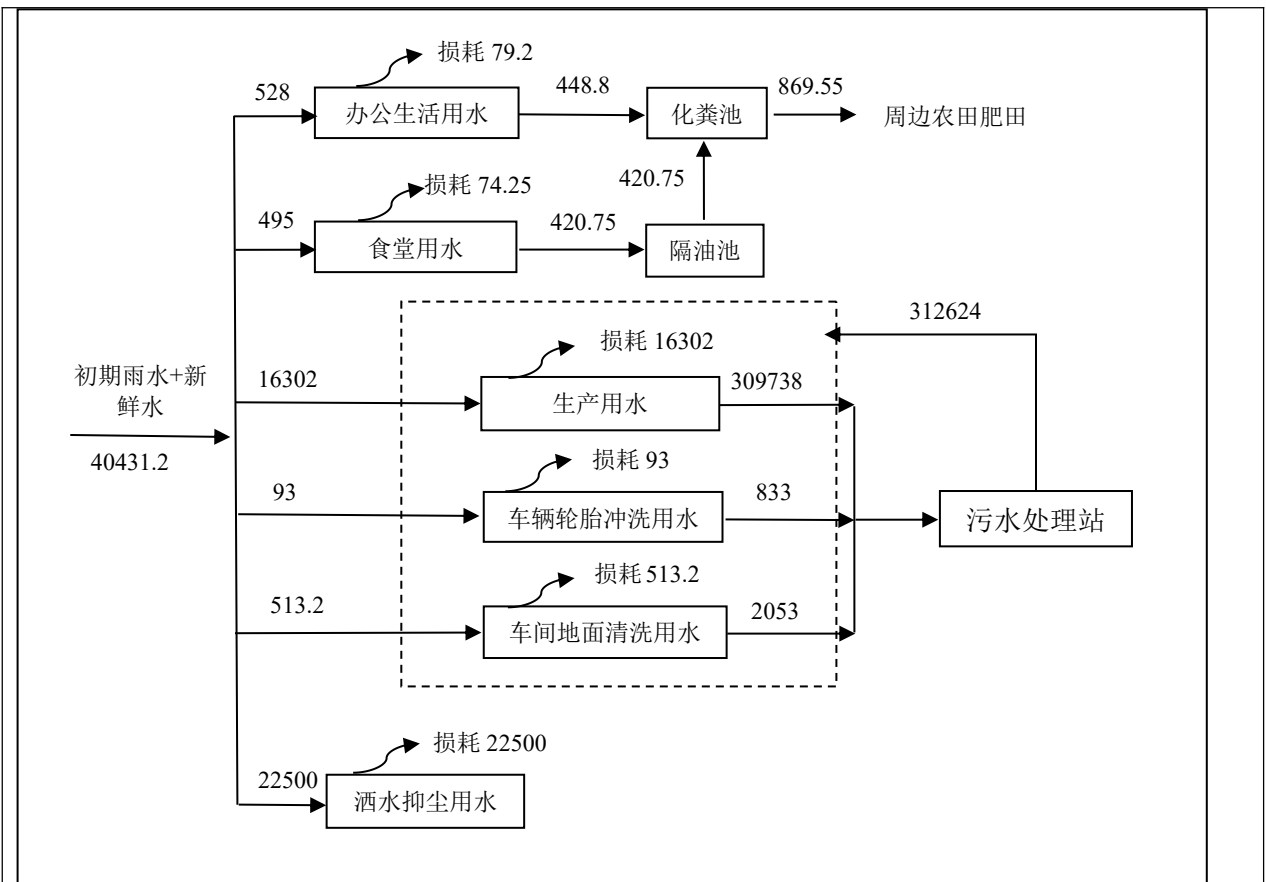


图 2-2 项目水平衡图 (单位: m³/a)

### 3、项目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 (1) 工艺流程简述（图示）

项目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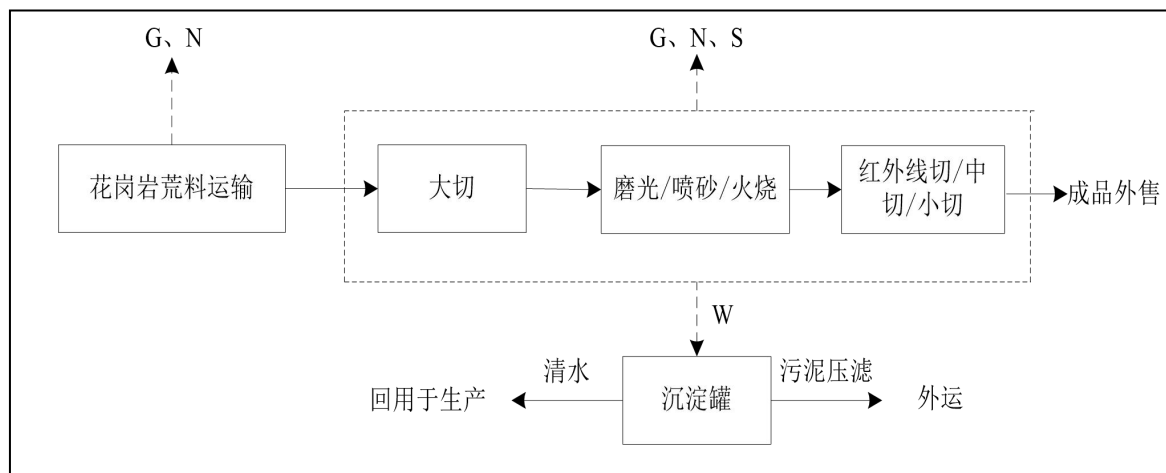


图 2-3 花岗岩板材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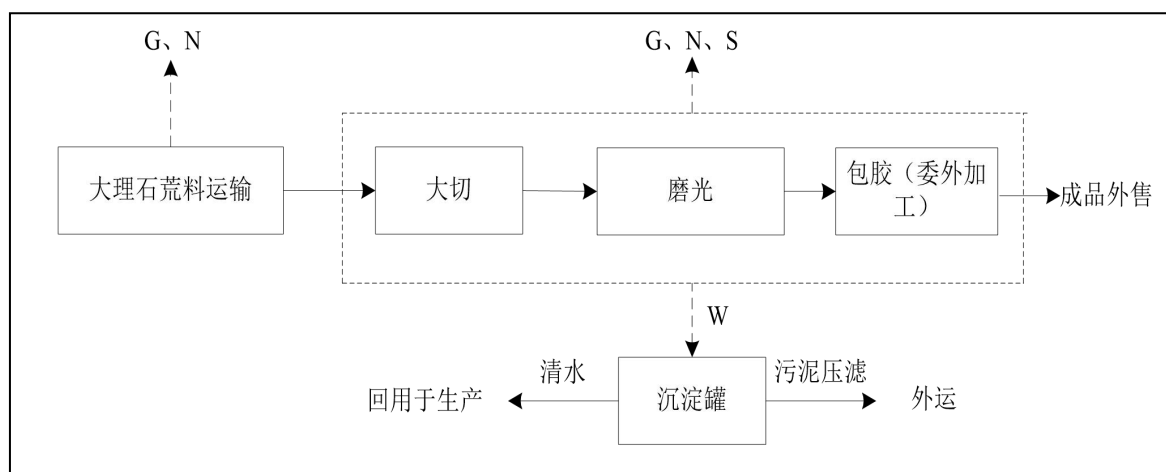


图 2-4 大理石板材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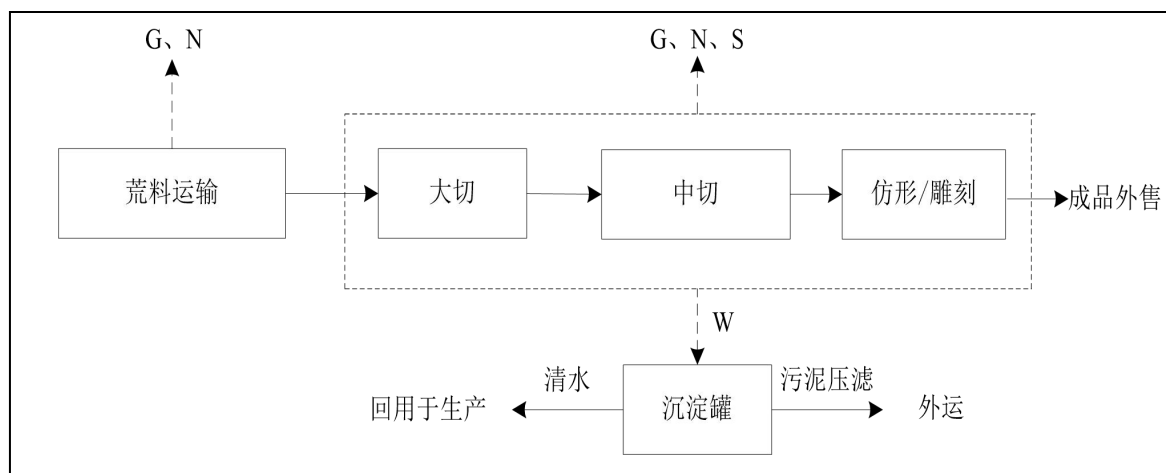


图 2-5 异形板材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图

工艺流程简述：

各个种类产品生产工艺中，涉及相同的工艺流程如大切工艺流程均一致，仅在半成品后续加工过程中，根据不同种类的产品再进行中切、仿形、雕刻等深加工。

**①大切：**将荒料根据订单要求采用大切机等设备进行切割，将不同规格的荒料切割成一定厚度不同规格形状的半成品花岗岩。该工序为湿法加工，在此过程中产生的污染物主要为粉尘、废水、噪声、边角料。

**②中切：**用中切机、红外线切机等将切割好半成品花岗岩进一步加工，使其厚度、平整度达到要求。该工序为湿法加工，在此过程中产生的污染物主要为粉尘、废水、噪声、边角料。

**深加工：**

**包胶：**包胶工艺委外生产。

**磨光：**锯好的绝大部分块状或条状毛板首先需进行粗磨校厚，然后逐步经过半细磨或细磨直至其表面形成光面。此工序采用湿式（带水）磨光机，加工过程会生产粉尘、废水和机械噪声。

**喷砂：**利用喷砂机，将钢砂高速喷射到需处理半成品板材表面，使板材外表面的外表发生变化。喷砂机利用压缩空气在高压罐内高速流动形成高压作用，将高压罐内的砂料通过输砂管喷出，然后随压缩气流由喷枪嘴高速喷射到工件表面，达到喷砂加工的目的。喷砂机配备有自动分离和自带滤芯除尘系统，使用过的钢砂通过负压从机器的底部输送到旋风分离器中进行分离，储存再分离器下部料斗中的钢砂被循环使用；粉尘被输送到喷砂机除尘箱中进行处理；因此，此工序有粉尘、噪声产生。

**火烧：**加工又称烧毛加工、喷烧加工，是利用组成花岗石的不同矿物颗粒热胀系数的差异，用火焰喷烧使其表面部分颗粒热胀破裂脱落，形成起伏有序的粗面纹饰。这种粗面花岗石板材适合于湿滑场所的地面装饰和户外的墙面装饰。本工序采用人工火烧，即使用瓶装液化石油气和瓶装液氧作燃料，利用耐热火焰喷头对锯割合格的半成品板材表面进行火烧处理。液化石油气经充分燃烧后主要生成  $\text{CO}_2$  和水蒸汽，对大气无污染影响。

**仿形：**根据生产需要并结合客户的特殊需求采用仿形机、圆仿机、圆柱机等对半成品石材进行特殊形状等深加工。该工序为湿法加工，在此过程中产生的污染物主要为粉尘、废水、噪声、边角料。

**雕刻：**根据生产需要并结合客户的特殊需求采用雕刻机、圆雕机、线条机等对半成品石材进行雕刻面加工。该工序为湿法加工，在此过程中产生的污染物主要为粉尘、废水、

噪声、边角料。

部分异形板材根据产品需求需手工打磨，手工打磨工序是用手持磨光机进行干式打磨，主要为对异形板材表面、边角毛刺进行手工打磨，手工打磨过程会产生粉尘。

## (2) 主要污染因子

项目运营期污染物主要有废气、废水、噪声、固体废物，根据该项目的特点，项目主要污染因子见表 2-6。

表 2-6 项目主要污染因子一览表

污染类别	污染源名称	产生工序	主要污染因子	污染防治措施及去向
废水	生产废水	切割、磨光等	SS	混凝沉淀+压滤处理后回用于生产
	车间地面清洗废水	车间地面清洗	SS	混凝沉淀+压滤处理后回用于地面清洗
	车辆轮胎冲洗废水	车辆轮胎冲洗	SS	混凝沉淀+压滤处理后回用于车辆轮胎冲洗
	初期雨水	下雨（前15min）	SS	经初期雨水收集池处理后回用于生产
	生活废水	办公、生活	COD、BOD <sub>5</sub> 、NH <sub>3</sub> -N、SS、动植物油	隔油池+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周边农田肥田
废气	生产车间粉尘	切割、磨光、喷砂等	颗粒物	生产车间采取封闭车间，石材切割、磨光等工艺采用湿法作业，喷砂作业配备收尘装置，切机泥浆雾甩出方向设置“环保房”，即在泥浆雾甩出方向设置半封闭小车间，将泥浆雾收集在半封闭车间里；车间安装喷雾装置、机械通风换气装置，定期清扫车间地面
	火烧废气	火烧	水、CO <sub>2</sub>	无组织排放
	地面扬尘	运输	颗粒物	厂区硬化、定期洒水降尘；沉渣、边角料运输车辆用帆布覆盖上路；；建设洗车槽，用于进出车辆轮胎清洗
	食堂油烟	食堂	食堂油烟	油烟净化装置处理后经专用烟道排放
噪声	生产设备	生产过程	等效连续 A 声级	采购低噪声设备，对噪声设备采用隔声、消声、减振，合理布置生产设备，加强车辆管理
	运输车辆	车辆运输	等效连续 A 声级	
固废	生活垃圾	办公、生活	生活垃圾	交由环卫部门清运
	一般固废	生产加工	废边角料	目前用于厂区自用填埋，后期交碎石加工企业综合利用
		生产废水处理	压滤污泥	交由石粉企业综合利用
		粉尘治理	收尘灰	
		生产加工	废锯片	交由物资部门回收利用
危险废物	设备维修	废机油	交由资质单位处置	

		设备维修	含油抹布	

#### 4、项目验收主要变动情况汇总说明

项目变动情况汇总见表 2-7。

表 2-7 项目变动情况汇总一览表

序号	名称	环评情况	实际验收情况	备注
1	项目性质	扩建, C3032 建筑用石加工	扩建, C3032 建筑用石加工	不变
2	项目规模	年产花岗岩板材 285 万平方米、大理石板材 15 万平方米	年产花岗岩板材 95 万平方米、大理石板材 5 万平方米	实际项目阶段性竣工, 产能未达到环评设计产能
3	项目地点	湖北省麻城市中部石材产业园 高端石材加工交易区 JKSC-14 号	湖北省麻城市中部石材产业园 高端石材加工交易区 JKSC-14 号	不变
4	生产工艺	花岗岩板材: 切割—磨光/喷砂/火烧/荔枝—红外切/中切/小切 大理石板材: 切割—磨光—包胶 异形板材: 切割—大切—中切—仿形/雕刻	花岗岩板材: 切割—磨光/喷砂/火烧—红外切/中切/小切 大理石板材: 切割—磨光 异形板材: 切割—大切—中切—仿形/雕刻	实际根据市场需要, 工艺发生变化, 本次验收范围不包括荔枝板加工, 包胶工艺委外生产
5	环境保护措施	<p>废水: ①石材加工废水、车辆轮胎冲洗废水与地面清洗废水经污水处理站(污水罐: 采用混凝+沉淀+压滤工艺处理, 设计容积为 25245m<sup>3</sup>, 规格为: 直径为 16m、12m、10m、6m, 高 12m 污水罐各 5 个, 新增加污水罐)处理后回用生产; ②初期雨水经多级初期雨水收集池处理(采用混凝+沉淀+压滤工艺处理, 设计容积 22400m<sup>3</sup>, 设置 1 个雨水收集池, 规格为长×宽×高=100m×32m×7m)后回用于生产; ③项目生活废水经隔油池+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周边农田肥田。</p> <p>废气: ①厂区地面硬化、定期洒水降尘, 在荒料和成品堆场配备雾炮等洒水降尘设施; ②建设洗车槽, 用于进出车辆轮胎冲洗; ③生产车间采取封闭车间(预留一扇门供人员和生产设备进出), 石材切割、磨光及荔枝面加工采用湿法作业, 喷砂作业配备收尘装置, 切机泥浆雾甩出方向设置“环保房”, 即在泥浆雾甩出方向设置半封闭小车间, 将泥浆雾收</p>	<p>废水: ①石材加工废水、车辆轮胎冲洗废水与地面清洗废水经污水处理站(污水罐: 采用混凝+沉淀+压滤工艺处理, 容积为 5049m<sup>3</sup>, 规格为: 直径为 16m、12m、10m、6m, 高 12m 污水罐各 1 个)处理后回用生产; ②初期雨水经多级初期雨水收集池处理(采用混凝+沉淀+压滤工艺处理, 容积 12936m<sup>3</sup>)后回用于生产; ③项目生活废水经隔油池+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周边农田肥田。</p> <p>废气: ①厂区地面硬化、定期洒水降尘, 在荒料和成品堆场配备雾炮等洒水降尘设施; ②建设洗车槽, 用于进出车辆轮胎冲洗; ③生产车间采取封闭车间, 石材切割、磨光等加工采用湿法作业, 喷砂作业配备收尘装置, 切机泥浆雾甩出方向设置“环保房”, 即在泥浆雾甩出方向设置半封闭小车间, 将泥浆雾收集在半封闭车间里; 车间安装喷雾装置、机械通风换气装置, 并定期清扫车间地面; 火烧废气无组织排放; ④沉渣、边角料运输车辆用帆布覆盖上路; ⑤食堂油烟经油烟机装置</p>	<p>根据园区规划环评, 沉淀池容积每台大切机不少于 104m<sup>3</sup>, 每台磨光机每个磨头配备的沉淀池容积不小于 20m<sup>3</sup>。目前全厂设有大切机 48 台, 自动磨光机 4 台(磨头数 24 个/台), 要求污水罐总容积最少为 2400m<sup>3</sup>, 目前污水罐容积 5049m<sup>3</sup>, 满足园区规划环评要求。根据环评核算, 每次初期雨水量为 2400m<sup>3</sup>, 原有初期雨水池 12936m<sup>3</sup>, 能满足要求。由于包胶工艺委外生产, 无包胶废气产生及处理措施; 无废胶桶产生。初期雨水池、沉淀罐容积为 17985m<sup>3</sup>, 有富余容积, 可兼做事故应急之用</p>

	<p>集在半封闭车间里；车间安装喷雾装置、机械通风换气装置，并定期清扫车间地面；包胶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火烧废气无组织排放；④沉渣、边角料运输车辆应用帆布覆盖上路；⑤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装置处理后由专用烟道排放。</p> <p>噪声：①采购低噪声设备，对噪声设备采用隔声、消声、减振等降噪措施；②生产设备置于车间，合理布置生产设备，并对所在车间墙体使用隔声材料。</p> <p>固废：①建设尾灰堆场，主要暂存污水罐沉渣，位于大切车间南侧；建设钢结构厂房筑，四周设置边沟。沉渣经压滤后交石粉厂综合利用。②于大切车间东侧建设一间一般固体废物暂存间，废边角料交碎石加工企业综合利用，废锯条交物资部门回收利用。③于大切车间东侧建设一间危险废物暂存间，暂存废机油、废胶桶等危险废物，危险废物定期交有资质单位处理。④设置垃圾堆放点，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清运。</p> <p>环境风险：厂区设置事故应急池（设计容积：4000m<sup>3</sup>，规格：S*H=1000m<sup>2</sup>*4m）。</p>	<p>处理后引至屋外排放。</p> <p>噪声：①采购低噪声设备，对噪声设备采用隔声、消声、减振等降噪措施；②生产设备置于车间，合理布置生产设备，并对所在车间墙体使用隔声材料。</p> <p>固废：①建设尾灰堆场，主要暂存污水罐沉渣，位于大切车间南侧；建设钢结构厂房筑，四周设置边沟。沉渣经压滤后交石粉厂综合利用。②于大切车间东侧建设一间一般固体废物暂存间，废边角料目前用于厂区自用填埋，后期交碎石加工企业综合利用，废锯条交物资部门回收利用。③于大切车间东侧建设一间危险废物暂存间，暂存废机油等危险废物，危险废物定期交有资质单位处理。④设置垃圾堆放点，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清运。</p> <p>环境风险：事故应急池未建。</p>	
--	--	---	--

由于项目阶段性竣工，产能未达到环评设计产能，荔枝加工工序未建设，包胶工艺委外生产，污染物减少；未建事故应急池，初期雨水池、沉淀罐容积为 17985m<sup>3</sup>，有富余容积，可兼做事故应急之用，未导致环境风险防范能力弱化或降低，不属于“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2020]688 号）”中第 13 条：事故废水暂存能力或拦截设施变化，导致环境风险防范能力弱化或降低的。

综上，本项目不属于重大变动项目。

###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 (1) 废气

项目运营期废气主要为加工粉尘、地面扬尘、食堂油烟。

项目厂区地面硬化、定期洒水降尘，在荒料和成品堆场配备雾炮等洒水降尘设施；建设洗车槽，用于进出车辆轮胎冲洗；生产车间采取封闭车间，石材切割、磨光等加工采用湿法作业，喷砂作业配备收尘装置，切机泥浆雾甩出方向设置“环保房”，即在泥浆雾甩出方向设置半封闭小车间，将泥浆雾收集在半封闭车间里；车间安装喷雾装置、机械通风换气装置，并定期清扫车间地面；火烧废气无组织排放；沉渣、边角料运输车辆用帆布覆盖上路；食堂油烟经油烟机装置处理后引至屋外排放。

##### (2) 废水

项目运营期废水主要为生产废水、车辆轮胎冲洗废水、车间地面清洗废水、初期雨水和生活废水。

项目生产废水、车辆轮胎冲洗废水、车间地面清洗废水经混凝沉淀+压滤处理后回用于生产，不外排；初期雨水经初期雨水收集池处理后回用于生产；生活废水经隔油池+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周边农田肥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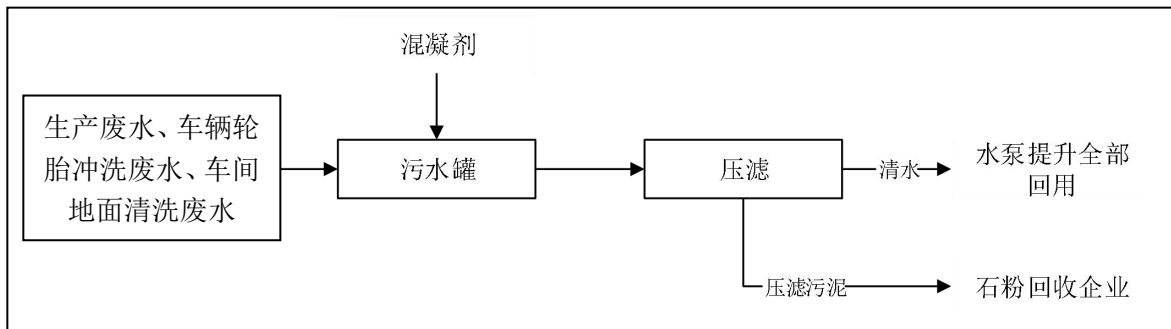


图 3-1 项目生产废水、车辆轮胎冲洗废水、车间地面清洗废水处理工艺流程图

##### (3) 噪声

项目运营期噪声源主要来自大切机、中切机、磨光机等设备和运输车辆噪声。通过采购低噪声设备，对噪声设备采用隔声、消声、减振，合理布置生产设备，加强车辆管理等降噪措施降低噪声对环境的影响。

##### (4) 固体废物

项目运营期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废边角料、压滤污泥、收尘灰、废锯片、废机油、含油抹布等。



项目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废边角料目前用于厂区自用填埋，后期交碎石加工企业综合利用；压滤污泥、收尘灰交由石粉企业综合利用；废锯片交由物资部门回收利用；废机油、含油抹布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有资质单位处理。

项目固体废物产排情况见表 3-1。

**表 3-1 项目固体废物产排情况一览表**

固废名称	产生量 (t/a)	性质	类别/代码	去向
生活垃圾	4.5	生活垃圾	900-002-S61 900-099-S64	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清运
废边角料	7722	一般固体 废物	900-010-S17	目前用于厂区自用填埋，后期交碎石加工企业综合利用
压滤污泥	1255		900-099-S07	交由石粉企业综合利用
收尘灰	125		900-099-S59	
废锯片	4		900-002-S17	交由物资部门回收利用
废机油	0.15	危险废物	HW08 (900-249-08)	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有资质单位处理
含油抹布	0.035		HW49 (900-041-49)	

项目主要污染防治措施及排放去向见表 3-2。

**表 3-2 项目主要污染防治措施及排放去向一览表**

类别	污染物来源	主要污染物	排放方式 /规律	实际防治措施及排放去向
废气	切割、磨光、喷砂等	颗粒物	无组织	生产车间采取封闭车间，石材切割、磨光等工艺采用湿法作业，喷砂作业配备收尘装置，切机泥浆雾甩出方向设置“环保房”，即在泥浆雾甩出方向设置半封闭小车间，将泥浆雾收集在半封闭车间里；车间安装喷雾装置、机械通风换气装置，定期清扫车间地面
	火烧	水、CO <sub>2</sub>	无组织	无组织排放
	运输	颗粒物	无组织	厂区硬化、定期洒水降尘；沉渣、边角料运输车辆用帆布覆盖上路；；建设洗车槽，用于进出车辆轮胎清洗
	食堂	食堂油烟	有组织	油烟净化装置处理后经专用烟道排放
废水	切割、磨光等	SS	连续性	混凝沉淀+压滤处理后回用于生产
	车间地面清洗	SS	间歇性	混凝沉淀+压滤处理后回用于地面清洗
	车辆轮胎冲洗	SS	间歇性	混凝沉淀+压滤处理后回用于车辆轮胎冲洗
	初期雨水	SS	间歇性	经初期雨水收集池处理后回用于生产
	办公、生活	COD、BOD <sub>5</sub> 、NH <sub>3</sub> -N、SS、动植物油	间歇性	隔油池+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周边农田肥田
噪声	生产过程	等效连续 A 声级	连续性	采购低噪声设备，对噪声设备采用隔声、消声、减振，

	车辆运输	等效连续 A 声级	间歇性	合理布置生产设备，加强车辆管理
固体 废物	办公、生活	生活垃圾	间歇性	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清运
	生产加工	废边角料	间歇性	目前用于厂区自用填埋，后期交碎石加工企业综合利用
	生产废水处理	压滤污泥	间歇性	交由石粉企业综合利用
	粉尘治理	收尘灰	间歇性	
	生产加工	废锯片	间歇性	交由物资部门回收利用
	设备维修	废机油	间歇性	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有资质单位处理
	设备维修	含油抹布	间歇性	

##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 1、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

结论：扩建项目为建筑石材制造项目，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和城市总体规划。根据评价分析及预测，项目在建设中和建成运行以后将产生一定程度的废水、废气、噪声及固体废物的污染，在严格采取本评价提出的环保措施、实施环境管理与监测计划以及主要污染物总量控制方案以后，项目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可以控制在国家有关标准和要求的允许范围以内，并将产生较好的社会、经济和环境效益。该项目的建设方案和规划，从环境影响角度看是可行的，可以在拟定地点、按拟定规模及计划实施。

### 2、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2024年5月28日，黄冈市生态环境局麻城市分局对本项目下达了《关于湖北麻城市嘉福石业有限公司高端石材加工二期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麻环审[2024]24号），同意项目建设，具体内容如下：

一、该项目位于湖北省麻城市中部石材产业园高端石材加工交易区 JKSC-14 号，为满足市场需求和生产需要，拟进行扩建。扩建项目新增用地面积 174934.82 平方米，新建厂房 3 栋，新增大切机 115 台、中切机 14 台、红外线切割机 92 台及其他设备。扩建完成后，年产能将增加花岗岩板材 285 万平方米、大理石板材 15 万平方米，大理石板材生产新增包胶工艺。项目总投资 5000 万元，其中新增环保投资 156 万元。该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在全面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后，项目的实施对环境的不利影响可得到减缓和控制，《报告表》中所列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工艺和拟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可作为项目实施的依据。

二、项目实施必须严格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及“以新带老”措施，并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加强施工期的环境保护和现场管理工作，严格控制施工作业范围，减少施工扬尘、噪声、废水及固废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二）严格落实废水污染防治措施。厂区应实行雨污分流，建设规范的收集系统对厂区初期雨水进行收集，雨水经沉淀处理后用于生产补水，不外排；配套建设生产废水处理设施和水循环利用系统，废水经处理后循环使用，不外排。

（三）严格落实废气污染防治措施。项目生产过程中采取中水回用切割、湿法作业、车间定时洒水降尘等措施，厂区道路应硬化处理，定时清扫并采取洒水降尘措施；包胶工

艺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处理达标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废气排放应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表 A.1 等排放限值要求。

（四）严格落实固废处置措施。按“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原则，制定并落实固体废弃物综合利用处置方案，石粉、边角废料应综合利用，禁止随意堆积和外排；废机油、废胶桶等危险废物应严格管控，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物控制标准》（GB18597-2023）要求建设规范的危废间进行暂存，委托有处理资质的单位定期进行转运处置。

（五）严格落实噪声污染防治措施。优化厂区平面布局，选用低噪声设备，对产噪设备采取减振、隔声措施，加强管理，对产噪设备定期进行维护保养，加强厂区绿化，确保厂界噪声达标。

（六）落实各项风险防控措施，有效防范环境风险。应建立严格的环境保护与安全管理制度，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报我局备案，定期开展环境风险应急防范预案演练，严格操作规程，防止各种突发事件带来的环境污染。

三、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和排污许可制度，落实各项环保措施。项目建成后，应按规定办理排污许可证，并按规定程序开展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生产

四、你公司应按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机制方案》的要求，落实环境信息公开的主体责任，依法依规公开建设项目环评信息，接受公众和社会监督，

五、《报告表》经批准后，项目的性质、规、地点、工艺、污染防治措施等发生重大变动时，应当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项目自批准之日起超过 5 年方开工建设的，《报告表》应报我局重新审核。

六、请麻城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大队负责该项目的事中事后监督管理，你公司应按规定主动接受各级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的监督检查。

##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 1、质量保证与控制

为了确保监测数据的准确性、可靠性，本次验收监测实施全程序质量保证措施。

- (1) 本次检测所有采样、检测人员均持证上岗。
- (2) 本次检测所使用仪器、设备均经计量检定，且在有效期内使用。
- (3) 检测数据和报告实行三级审核制度。
- (4) 严格按照国家标准与技术规范实施检测。

(5) 检测过程实行空白检测、重复检测、加标回收、控制样品分析等质控措施，确保检测数据的准确性。

质控统计见下表。

表 5-1 全程空白样检测结果统计一览表

样品类型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质控评价
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	mg/m <sup>3</sup>	ND	合格

备注：ND 表示检测结果低于方法检出限。

表 5-2 声级计校准结果统计一览表

校准时间	声级计型号	测量前校准值	测量后校准值	校准示值允许偏差	评价
2024.11.26	AWA5688	93.8dB (A)	93.9dB (A)	94.0±0.5dB (A)	合格
2024.11.27	AWA5688	93.7dB (A)	93.8dB (A)	94.0±0.5dB (A)	合格

### 2、验收监测方法

监测分析及监测仪器见下表。

表 5-3 检测项目、检测依据、方法检出限、仪器设备一览表

检测项目		检测依据	分析方法	方法检出限	检测仪器、设备
无组织 废气	颗粒物	HJ 1263-2022	重量法	0.007mg/m <sup>3</sup>	AUW120D 电子天平
噪声		GB 12348-200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 噪声排放标准	/	AWA5688 型声级计 AWA6022A 型校准器

##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按照国家规定的相关技术规范，本次验收对敏感点噪声，项目产生的废气和噪声进行了现场监测，具体监测内容如下。

### 1、废气监测内容

项目运营期无组织废气监测内容如下表。

表 6-1 无组织废气监测内容一览表

点位编号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备注
G1	厂界东北侧外，下风向	颗粒物	3 次/天，监测 2 天	同步进行风向、风速、气温、大气压力量等常规气象参数的观测
G2	厂界东侧外，下风向			
G3	厂界东南侧外，下风向			

### 2、噪声监测内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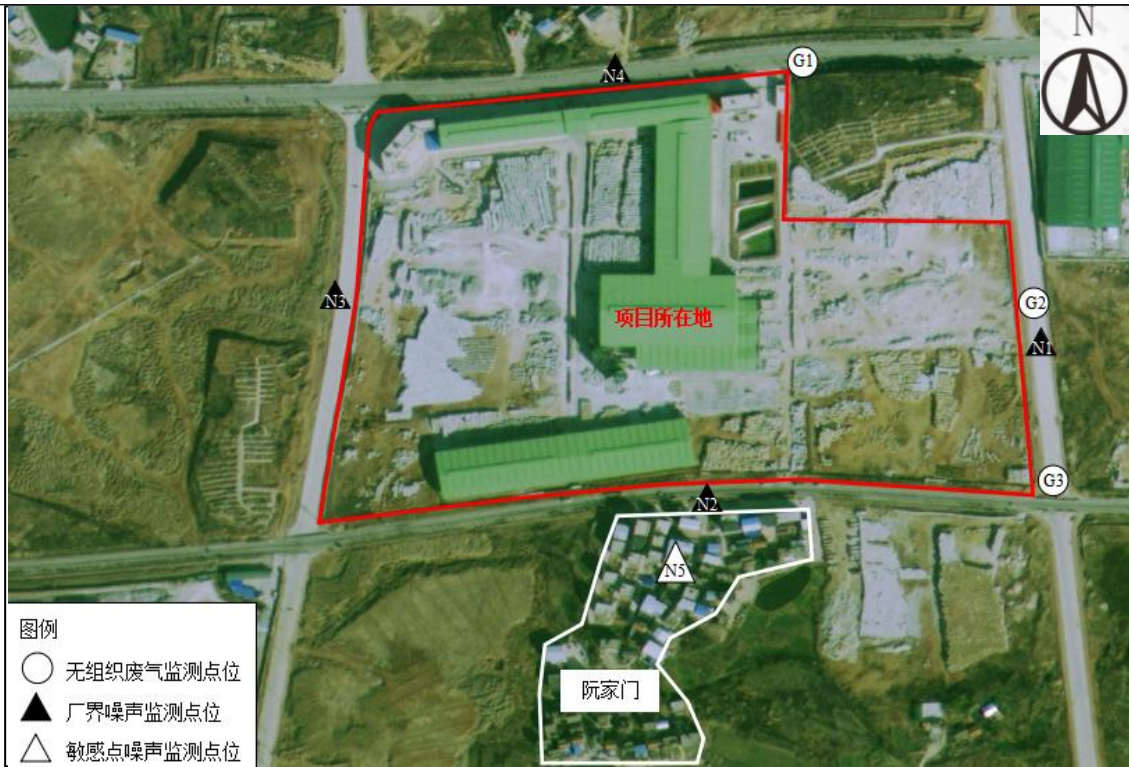
项目运营期噪声主要为生产设备产生的机械噪声，监测内容如下表。

表 6-2 噪声监测内容一览表

点位编号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备注
N1	东侧厂界外 1m 处	等效连续 A 声级	昼夜各 1 次， 监测 2 天	拍摄现场监测照片
N2	西南侧厂界外 1m 处	等效连续 A 声级		
N3	西侧厂界外 1m 处	等效连续 A 声级		
N4	东北侧厂界外 1m 处	等效连续 A 声级		
N5	阮家门	等效连续 A 声级		

### 3、监测点位图

验收期间监测点位布置详见下图。



## 表七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以及验收监测结果

### 1、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本次验收监测期间（2024年11月26日--11月27日），各生产设备和环保设施运行正常，监测期间工况统计见表7-1。

表 7-1 监测期间工况统计一览表

监测日期	设计年产量	阶段性验收年产量	年运行天数	监测期间日产量	负荷
2024年11月26日	年产花岗岩板材285万平方米	年产花岗岩板材95万平方米	330天	年产花岗岩板材0.29万平方米	100.74%
	年产大理石板材15万平方米	年产大理石板材5万平方米	330天	年产大理石板材0.015万平方米	99.00%
2024年11月27日	年产花岗岩板材285万平方米	年产花岗岩板材95万平方米	330天	年产花岗岩板材0.29万平方米	100.74%
	年产大理石板材15万平方米	年产大理石板材5万平方米	330天	年产大理石板材0.0152万平方米	100.32%

### 2、验收监测结果

本次验收我公司特委托博创检测（湖北）有限公司对敏感点噪声，项目产生的废气和噪声进行了监测，监测日期为2024年11月26日--11月27日，监测结果如下：

#### 2.1、废气监测结果

表 7-2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一览表

监测日期	检测项目	点位编号	检测结果（单位：mg/m <sup>3</sup> ）			标准值（mg/m <sup>3</sup> ）	达标情况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2024年11月26日	颗粒物	G1	0.258	0.263	0.273	1.0	达标
		G2	0.330	0.318	0.333	1.0	达标
		G3	0.282	0.290	0.285	1.0	达标
2024年11月27日	颗粒物	G1	0.272	0.267	0.282	1.0	达标
		G2	0.343	0.338	0.350	1.0	达标
		G3	0.292	0.285	0.297	1.0	达标

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无组织废气监测点位中颗粒物无组织排放浓度均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

#### 2.2、噪声监测结果

表 7-3 噪声监测结果一览表

监测日期	测点编号	测点位置	测量值/dB(A)		标准值/dB(A)		达标情况
			昼间（6:00--22:00）	夜间（22:00--6:00）	昼间（6:00--22:00）	夜间（22:00--6:00）	



2024年 11月26 日	N1	东侧厂界外1m处	69	54	70	55	达标
	N2	南侧厂界外1m处	69	54	70	55	达标
	N3	西侧厂界外1m处	64	53	70	55	达标
	N4	北侧厂界外1m处	66	51	70	55	达标
	N5	阮家门	54	47	60	50	达标
2024年 11月27 日	N1	东侧厂界外1m处	68	54	70	55	达标
	N2	西南侧厂界外1m处	69	54	70	55	达标
	N3	西侧厂界外1m处	64	54	70	55	达标
	N4	东北侧厂界外1m处	60	53	70	55	达标
	N5	阮家门	54	47	60	50	达标

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四侧昼间噪声、夜间噪声均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4类标准，阮家门昼间噪声、夜间噪声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中2类标准。

### 3、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

环评中根据国家对实施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的要求以及扩建项目的工艺特征和污染物排放特点，确定此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控制因子为挥发性有机物、烟粉尘（颗粒物）、COD、氨氮4项。

环评中扩建项目生产废水经污水处理站（混凝沉淀+压滤）处理后回用，不外排；生活废水经隔油池+化粪池处理后周边农田肥田，不外排。故无需申请废水污染物总量。无组织颗粒物排放量为1.6631t/a，有组织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量为0.328t/a，无组织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量为0.082t/a。因此，本项目总量控制指标为：挥发性有机物：0.41t/a。

项目运营期废气主要为加工粉尘、地面扬尘、食堂油烟。项目厂区地面硬化、定期洒水降尘，在荒料和成品堆场配备雾炮等洒水降尘设施；建设洗车槽，用于进出车辆轮胎冲洗；生产车间采取封闭车间，石材切割、磨光等加工采用湿法作业，喷砂作业配备收尘装置，切机泥浆雾甩出方向设置“环保房”，即在泥浆雾甩出方向设置半封闭小车间，将泥浆雾收集在半封闭车间里；车间安装喷雾装置、机械通风换气装置，并定期清扫车间地面；火烧废气无组织排放；沉渣、边角料运输车辆用帆布覆盖上路；食堂油烟经油烟机装置处理后引至屋外排放。

项目运营期废水主要为生产废水、车辆轮胎冲洗废水、车间地面清洗废水、初期雨水和生活废水。项目生产废水、车辆轮胎冲洗废水、车间地面清洗废水经混凝沉淀+压滤处理后回用于生产，不外排；初期雨水经初期雨水收集池处理后回用于生产；生活废水经隔油池+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周边农田肥田。

因此，本次验收不对废气和废水中的污染物排放量进行核算。

## 表八 环保检查结果

### 1、固体废物综合利用处理

项目运营期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废边角料、压滤污泥、收尘灰、废锯片、废机油、含油抹布等。

项目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废边角料目前用于厂区自用填埋，后期交碎石加工企业综合利用；压滤污泥、收尘灰交由石粉企业综合利用；废锯片交由物资部门回收利用；废机油、含油抹布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有资质单位处理。

### 2、卫生防护距离落实情况

根据环评要求，扩建项目的卫生防护距离为厂区向外 100m 的区域，根据现场踏勘，项目位于湖北省麻城市中部石材产业园高端石材加工交易区 JKSC-14 号。项目南侧 25m 处为阮家门；西侧 350m 处为老屋湾；东南侧 425m 处为王家湾；北侧 58m 处为罗家岗；东北侧 245m 处为烟墩岗村；北侧 495m 处为四山庙村。根据白果镇用地规划图（附图 6），项目区域及周边均属于工业用地，后期周边居民点均将有序拆迁（附件 5）。

### 3、环保管理制度及人员责任分工

公司已成立了环保管理领导小组，公司经理何娟为领导小组责任人，协调和管理公司环保工作，各岗位有专人负责管理。

### 4、监测手段及人员配置

本次项目验收排污监测委托有资质的监测单位进行，并且该单位具有完整的监测管理制度和专业技术人员。

### 5、项目环保设施实际完成情况及运行情况检查

本项目阶段性竣工按环评及批复基本落实了相应的环保设施，各环保设施在验收监测期间运行正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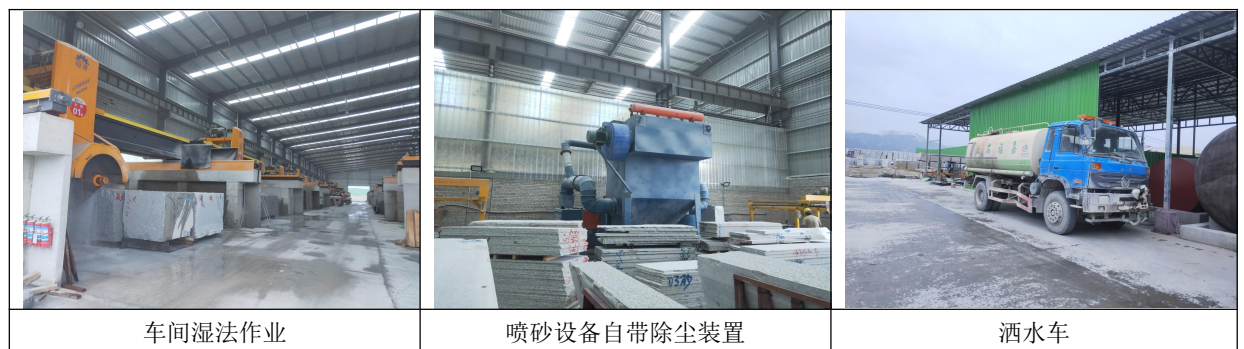




图 8-1 项目环保设施图片

## 6、环保审批手续及“三同时”执行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1 月委托湖北黄达环保技术咨询有限公司编制了该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2024 年 5 月 28 日黄冈市生态环境局麻城市分局（麻环审[2024]24 号）予以批复。阶段性建设我公司基本上按环评报告表及环评批复要求对环保措施进行了落实，现场检查基本做到了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运行。

## 7、“三同时”环保验收情况

项目“三同时”环保验收情况见表 8-1。

**表 8-1 项目“三同时”环保验收情况一览表**

项目	污染物	环评治理措施	实际治理措施
废气	生产车间废气	封闭生产车间（预留一扇门供人员和生产设备进出），石材切割、磨光等加工采用湿法作业，喷砂作业配备除尘设备，切机泥浆雾甩出方向设置“环保房”，即在泥浆雾甩出方向设置半封闭小车间，将泥浆雾收集在半封闭车间里；车间安装喷雾装置、机械通风换气装置，并定期清扫车间地面	封闭生产车间，石材切割、磨光等加工采用湿法作业，喷砂作业配备除尘设备，切机泥浆雾甩出方向设置“环保房”，即在泥浆雾甩出方向设置半封闭小车间，将泥浆雾收集在半封闭车间里；车间安装喷雾装置、机械通风换气装置，并定期清扫车间地面
		包胶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	实际由于包胶工艺委外生产，无包胶废气产生及处理措施
		火烧废气无组织排放	火烧废气无组织排放
	地面扬尘	厂区硬化、定期洒水降尘；沉渣、边角料运输车辆应用帆布覆盖上路；建设洗车槽，用于进出车辆轮胎清洗	厂区硬化、定期洒水降尘；沉渣、边角料运输车辆用帆布覆盖上路；建设洗车槽，用于进出车辆轮胎清洗
	食堂油烟	油烟净化装置+专用烟道	油烟净化装置+专用烟道
废水	生活废水	隔油池+化粪池	隔油池+化粪池
	生产废水	污水处理站（混凝沉淀+压滤）	污水处理站（混凝沉淀+压滤）
	初期雨水	初期雨水池沉淀	初期雨水池沉淀
	洗车废水	洗车槽沉淀	洗车槽沉淀
噪声	生产设备	减震、隔声等措施	减震、隔声等措施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	交由环卫部门清运	交由环卫部门清运
	废边角料	交由石粉企业综合利用	目前用于厂区自用填埋，后期交碎石加工企业综合利用
	降尘灰		交由石粉企业综合利用
	压滤污泥	交由物资回收部门利用	交由物资部门回收利用
	废锯片		交由物资部门回收利用
	废胶桶		实际由于包胶工艺委外生产，无废胶桶产生
	废机油		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有资质单位处理
含油抹布	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有资质单位处理		
环境监测与管理	设置环保专员加强厂区污染治理设施运行、维护、监督及管理，环境管理人员日常培训、排污口规范化建设、定期进行监测	设置环保专员加强厂区污染治理设施运行、维护、监督及管理，环境管理人员日常培训、排污口规范化建设、定期进行监测	
环境风险	设置事故应急池，制定应急预案，定期进行应急演练	未设置事故应急池，已制定应急预案	

## 8、项目环保投资情况

项目环保投资情况见表 8-2。

表 8-2 项目环保投资情况一览表

序号	项目	环评投资（万元）	实际投资（万元）
1	废气	52	50
2	废水	50	20
3	噪声	15	15
4	固废	10	10
5	环境管理、环境监测及其他	29	25
合计		156	120

## 9、环境监测计划

为了加强对项目运营期环境管理工作及项目运营期的监测工作，根据项目污染物特点、《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陶瓷砖瓦工业》（HJ954-2018）及《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制定相应的环境监测计划，并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监测，环境监测计划见表 8-3。

表 8-3 环境监测计划一览表

监测项目	监测因子	监测单位	监测频次	监测点位
废气	颗粒物	委托有资质的监测单位	1 次/年	厂界上、下风向
噪声	等效连续 A 声级	委托有资质的监测单位	1 次/季度	厂界四侧

## 10、环评批复及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

环评批复及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见表 8-4。

表 8-4 环评批复及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一览表

序号	环评及批复主要意见（麻环审[2024]24 号）	实际情况	落实情况
1	项目位于湖北省麻城市中部石材产业园高端石材加工交易区 JKSC-14 号，为满足市场需求和生产需要，拟进行扩建。扩建项目新增用地面积 174934.82 平方米，新建厂房 3 栋，新增大切机 115 台、中切机 14 台、红外线切割机 92 台及其他设备。扩建完成后，年产能将增加花岗岩板材 285 万平方米、大理石板材 15 万平方米，大理石板材生产新增包胶工艺。项目总投资 5000 万元，其中新增环保投资 156 万元。	项目位于湖北省麻城市中部石材产业园高端石材加工交易区 JKSC-14 号，项目新增用地面积 174934.82 平方米，新建厂房 3 栋，设置大切机 24 台、中切机 2 台、红外线切割机 18 台及其他设备。年产花岗岩板材 95 万平方米、大理石板材 5 万平方米，大理石板材生产中包胶工艺委外生产。项目总投资 4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20 万元。	阶段性竣工已落实

2	加强施工期的环境保护和现场管理工作，严格控制施工作业范围，减少施工扬尘、噪声、废水及固废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加强了施工期的环境保护和现场管理工作，严格控制了施工作业范围，减少了施工扬尘、噪声、废水及固废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已落实
3	严格落实废水污染防治措施。厂区应实行雨污分流，建设规范的收集系统对厂区初期雨水进行收集，雨水经沉淀处理后用于生产补水，不外排；配套建设生产废水处理设施和水循环利用系统，废水经处理后循环使用，不外排。	厂区实行了雨污分流，建设规范的收集系统对厂区初期雨水进行收集，雨水经沉淀处理后用于生产补水，不外排；配套建设生产废水处理设施和水循环利用系统，废水经处理后循环使用，不外排。	已落实
4	严格落实废气污染防治措施。项目生产过程中采取中水回用切割、湿法作业、车间定时洒水降尘等措施，厂区道路应硬化处理，定时清扫并采取洒水降尘措施；包胶工艺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处理达标后通过15m高排气筒排放。废气排放应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表A.1等排放限值要求。	项目生产过程中采取中水回用切割、湿法作业、车间定时洒水降尘等措施，厂区道路硬化处理，定时清扫并采取洒水降尘措施。由于包胶工艺委外生产，无包胶废气产生及处理措施。废气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限值要求。	阶段性竣工已落实
5	严格落实固废处置措施。按“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原则，制定并落实固体废弃物综合利用处置方案，石粉、边角废料应综合利用，禁止随意堆积和外排；废机油、废胶桶等危险废物应严格管控，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物控制标准》（GB18597-2023）要求建设规范的危废间进行暂存，委托有处理资质的单位定期进行转运处置。	按“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原则，制定并落实了固体废弃物综合利用处置方案，石粉、边角废料综合利用，不随意堆积和外排；废机油、含油抹布等危险废物严格管控，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物控制标准》（GB18597-2023）要求建设规范的危废间进行暂存，委托有处理资质的单位定期进行转运处置。	已落实
6	严格落实噪声污染防治措施。优化厂区平面布局，选用低噪声设备，对产噪设备采取减振、隔声措施，加强管理，对产噪设备定期进行维护保养，加强厂区绿化，确保厂界噪声达标。	优化了厂区平面布局，选用低噪声设备，对产噪设备采取减振、隔声措施，加强管理，对产噪设备定期进行维护保养，加强厂区绿化，确保厂界噪声达标。	已落实
7	落实各项风险防控措施，有效防范环境风险。应建立严格的环境保护与安全管理制，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报我局备案，定期开展环境风险应急防范预案演练，严格操作规程，防止各种突发事故带来的环境污染。	已制定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定期开展环境风险应急防范预案演练，严格操作规程，防止各种突发事故带来的环境污染。	已落实



## 表九 验收监测结论及报告结论

### 1、验收监测结论

#### (1) 项目概况

项目位于湖北省麻城市中部石材产业园高端石材加工交易区 JKSC-14 号，项目新增用地面积 174934.82 平方米，新建厂房 3 栋，设置大切机 24 台、中切机 2 台、红外线切割机 18 台及其他设备。年产花岗岩板材 95 万平方米、大理石板材 5 万平方米，大理石板材生产中包胶工艺委外生产。项目总投资 4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20 万元。

#### (2) 验收工况

本次验收监测期间（2024 年 11 月 26 日--11 月 27 日），各生产设备和环保设施运行正常，满足项目竣工验收监测对生产工况的要求。

#### (3) 验收监测结果

##### ①废气

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无组织废气监测点位中颗粒物无组织排放浓度均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

##### ②废水

项目生产废水、车辆轮胎冲洗废水、车间地面清洗废水经混凝沉淀+压滤处理后回用于生产，不外排；初期雨水经初期雨水收集池处理后回用于生产；生活废水经隔油池+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周边农田肥田。

##### ③噪声

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四侧昼间噪声、夜间噪声均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 4 类标准，阮家门昼间噪声、夜间噪声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中 2 类标准。

##### ④固体废物

项目运营期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废边角料、压滤污泥、收尘灰、废锯片、废机油、含油抹布等。

项目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废边角料目前用于厂区自用填埋，后期交碎石加工企业综合利用；压滤污泥、收尘灰交由石粉企业综合利用；废锯片交由物资部门回收利用；废机油、含油抹布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有资质单位处理。

##### ⑤环保检查结果



项目环评手续齐全；阶段性竣工环保设施按环评及批复要求基本落实，且运行正常；环评批复和“三同时”环保验收阶段性竣工已基本落实。

## 2、报告结论

经我公司自查，我公司“湖北麻城市嘉福石业有限公司高端石材加工二期项目”阶段性竣工已基本按照环评和批复落实了相关要求，我认为可以通过该项目的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 3、建议

（1）根据《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中相关要求，规范危险废物暂存间的建设，按要求进一步完善危险废物的收集、暂存、转运及处置过程中的规章制度和台账。

（2）按照《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试行）》（环发[2015]4号）、关于印发《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指南（试行）》的通知（环办[2014]34号）以及《企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HJ941-2018）等要求，及时修订企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提高企业风险防范和处置能力。

#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湖北麻城市嘉福石业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湖北麻城市嘉福石业有限公司高端石材加工二期项目					建设地点	湖北省麻城市中部石材产业园高端石材加工交易区 JKSC-14 号				
	建设单位	湖北麻城市嘉福石业有限公司					邮编	438300	联系电话	19074685922		
	行业类别	C3032 建筑用石加工	建设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开工日期	2024.5	投入试运行日期	2024.9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花岗岩板材 285 万平方米、大理石板材 15 万平方米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花岗岩板材 95 万平方米、大理石板材 5 万平方米				
	投资总概算(万元)	50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156	所占比例%	3.12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湖北麻城市嘉福石业有限公司				
	实际总投资(万元)	40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120	所占比例%	3.00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湖北麻城市嘉福石业有限公司				
	环评审批部门	黄冈市生态环境局麻城市分局		批准文号	麻环审[2024]24 号	批准时间	2024.5	环评单位	湖北黄达环保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初步设计审批部门	/		批准文号	/	批准时间	/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博创检测(湖北)有限公司			
	环保验收审批部门	/		批准文号	/	批准时间	/					
	废水治理(万元)	20	废气治理(万元)	50	噪声治理(万元)	15	固废治理(万元)	10	绿化及生态(万元)		其它(万元)	25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间(小时)	2640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	/	/	/	/	/	/	/	/	/	/
	化学需氧量	/	/	/	/	/	/	/	/	/	/	/
	氨氮	/	/	/	/	/	/	/	/	/	/	/
	颗粒物	/	/	/	/	/	/	/	/	/	/	/
	二氧化硫	/	/	/	/	/	/	/	/	/	/	/
	氮氧化物	/	/	/	/	/	/	/	/	/	/	/
	工业固体废物	/	/	/	0.911	/	/	/	/	/	/	/
	与项目有关的其它特征污染物	/	/	/	/	/	/	/	/	/	/	/

注: 1、排放增减量: (+) 表示增加, (-) 表示减少。 2、(12) = (6) - (8) - (11), (9) = (4) - (5) - (8) - (11) + (1)。 3、计量单位: 废水排放量——万吨/年; 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 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 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 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 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 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